

苏州市人民政府（ 函 ）

苏府地名函〔2018〕98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命名雅礼苑的复函

苏州诺德瑞宏置地有限公司：

你们上报的《关于申请“雅礼苑”地名命名的函》收悉。根据地名管理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你们在吴中区木渎镇白塔河（系大成珺花园西侧河道、俗称）东侧绿化带以东、花苑东路以南、金枫南路西侧绿化带以西、大成珺花园北侧规划道路（未命名）以北范围内建设的住宅区命名为“雅礼苑”。

地名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Yǎlǐ Yuàn

地名标志汉语拼音拼写形式：YALI YUAN

你们要规范使用标准地名，并及时与有关部门联系，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 17733-2008）国家标准制作、设置地名标志。

此函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

2018年11月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省民政厅，市地名委员会成员单位，市行政审批局，吴中区
人民政府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1月2日印发
